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上海市委和上海高院党组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并监督、指导所辖基层法院审判工作，对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

主要职能包括：

1.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以市政府为被告的一审行政案件以及涉外行政一审案件，以市级行政机关为上诉人或者被上诉人的二审行政案件（不包括知识产权行政案件）以及由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一审行政案件的上诉案件等；集中管辖应由本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以税务部门为被告的第一审行政案件和以税务部门为上诉人或被上诉人的第二审行政案件；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提起公诉的案件（走私刑事案件、重大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刑事案件等）；全市涉环境资源民事、行政、刑事重大案件及基层法院审理的相关案件的上诉案件；审理上海市军天湖监狱、上海市白茅岭监狱、上海市吴家洼监狱、上海市四岔河监狱报请的减刑、假释案件；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其他案件。

2.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本市范围内的专

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计算机软件的权属、侵权纠纷、涉及驰名商标认定纠纷以及垄断纠纷的第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等以及对本市各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判决、裁定提起上诉的案件，依法应当由其管辖的其他知识产权民事和行政案件。

3. 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范围内涉铁路一、二审民事、刑事案件，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区域内发生的民事、刑事及行政上诉案件。

4. 上海破产法庭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企业住所地位于上海市（除上海金融法院和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管辖的以外）的强制清算和破产案件；跨境破产案件；上海各级人民法院及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各级人民法院执行移送破产审查案件；当事人不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所作的破产衍生诉讼裁判等提出上诉的第二审案件以及审判监督案件（不包括涉知识产权、海事、金融等专门管辖案件及法定专属管辖案件）；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其他案件。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设 13 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监察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诉调对接中心、信访办公室）、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税务审判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执

行裁判庭)、破产审判庭、知识产权综合审判一庭、知识产权综合审判二庭、执行局、申诉审查及审判监督庭(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技术调查室、司法警察支队。

第二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621.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209.5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2.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2.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4.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本年收入合计	18,621.71	本年支出合计	18,628.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4
总计	18,633.52	总计	18,63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合计		18,621.71	18,621.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03.06	15,203.06					
20405	法院	15,203.06	15,203.06					
2040501	行政运行	9,374.08	9,374.0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3.59	3,023.59					
2040504	案件审判	2,805.39	2,805.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2.41	1,122.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2.41	1,122.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72	11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9.37	66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56	331.5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	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02	47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42	468.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8.42	468.4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	3.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4.23	1,824.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4.23	1,824.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8.37	848.37					
2210203	购房补贴	975.86	975.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合计		18,628.18	12,795.60	5,832.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09.53	9,380.55	5,828.98			
20405	法院	15,209.53	9,380.55	5,828.98			
2040501	行政运行	9,380.55	9,380.5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3.59		3,023.59			
2040504	案件审判	2,805.39		2,805.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2.41	1,122.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2.41	1,122.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72	11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9.37	66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56	331.5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	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02	468.42	3.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42	468.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8.42	468.4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		3.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4.23	1,824.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4.23	1,824.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8.37	848.37				
2210203	购房补贴	975.86	975.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621.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209.53	15,209.5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2.41	1,122.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2.02	472.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4.23	1,824.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621.71	本年支出合计	18,628.18	18,628.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8,628.18	总计	18,628.18	18,62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09.53	9,380.55	5,828.98
20405	法院	15,209.53	9,380.55	5,828.98
2040501	行政运行	9,380.55	9,380.5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3.59		3,023.59
2040504	案件审判	2,805.39		2,805.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2.41	1,122.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2.41	1,122.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72	11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669.37	66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56	331.5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	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2.02	468.42	3.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42	468.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8.42	468.4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		3.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4.23	1,824.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4.23	1,824.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8.37	848.37	
2210203	购房补贴	975.86	975.86	
合计		18,628.18	12,795.60	5,83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98.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2.64
301	01	基本工资	1,332.60	302	01	办公费	422.28
301	02	津贴补贴	5,539.60	302	02	印刷费	
301	03	奖金	94.74	302	03	手续费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2	04	水费	8.49
301	07	绩效工资		302	05	电费	123.6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9.37	302	06	邮电费	49.3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31.56	302	07	取暖费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02	302	08	物业管理费	934.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5.40	302	09	差旅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0	302	11	因公出国（境）费	7.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48.37	302	12	维修（护）费	166.57
301	14	医疗费		302	13	租赁费	553.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92	302	14	会议费	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71	302	15	培训费	9.74
303	01	离休费		302	16	公务接待费	2.41
303	02	退休费	100.71	302	17	专用材料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2	18	被装购置费	
303	04	抚恤金		302	24	专用燃料费	
303	05	生活补助		302	25	劳务费	62.65
303	06	救济费		302	26	委托业务费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2	27	工会经费	149.26
303	08	助学金		302	28	福利费	123.97
303	09	奖励金		302	2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96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31	其他交通费用	210.49
303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39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4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
				310		资本性支出	13.48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8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899.48	公用经费合计			2,89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44.60	94.30	20.80	7.36	121.00	84.52	30.60	28.56	90.40	55.96	2.80	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8,633.5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10,653.36 万元，下降 36.38%。主要原因：新建审判大楼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621.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621.71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628.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95.60 万元，占 68.69%；项目支出 5,832.58 万元，占 31.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8,628.1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10,653.36 万元，下降 36.38%。主要原因：新建审判大楼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28.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

计的 100.00%。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646.89 万元，下降 36.37%。主要原因：新建审判大楼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28.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5,209.53 万元，占 81.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2.41 万元，占 6.03%；卫生健康支出 472.02 万元，占 2.53%；住房保障支出 1,824.23 万元，占 9.7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12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28.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未执行完毕。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法院行政运行。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683.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80.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3,088.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3.5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府采购招标数与中标数差额。

3、公共安全支出法院案件审判。主要用于：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2,82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5.3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审判执行业务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年初预算为 119.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72 万元，预决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9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3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5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 万元，预决算持平。

8、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年初预算为 49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4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单位医疗经费支出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3.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 万元，预决算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86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11、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主要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年初预算为 98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5.8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购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95.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899.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2,896.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7.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3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07%。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4 年度减少 28.35 万元，下降 23.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13.44 万元，下降 64.6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5.37 万元，下降 15.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22.9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活动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7.36 万元，占 7.8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4.52 万元，占 89.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41 万元，占 2.5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7.36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

团组 2 个、累计 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国（境）活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5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8.56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购置一部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5.9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支出。2025 年，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41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41 万元（含外宾接待支出 0.50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活动支出，共发生公务接待 11 批次、114 人次。其中：接待外宾 2 批次、19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编报绩

效目标的2025年度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5,814.33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2025年度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5,814.33万元；绩效自评的2025年度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5,814.33万元，平均得分99.60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7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96.12 万元，比 2024 年度减少 1,414.36 万元，下降 32.81%。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租赁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为 2317.37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400.07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1917.3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3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